

湘水利设计证 A243015445

攸县网岭镇焦冲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报批稿)

建设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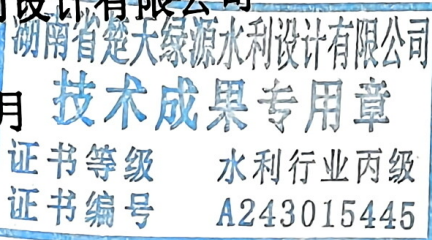
攸县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

湖南省楚天绿源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李锐

湖南省攸县网岭镇焦冲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项目概况	位置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株洲市攸县网岭镇灯笼桥村境内。项目坝址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15′ 13″，北纬 27° 15′ 29″。具体位置见附图 01。			
	建设内容	除险加固主要内容：①坝顶增设 1m 高的防浪墙，大坝下游整坡，草皮护坡，增设坡面排水沟、踏步，坡面新增中国水利标志和水库名称，新建排水棱体和排水沟；②溢洪道新建陡槽段、末端新建消力池和排水渠，侧墙均采用钢筋砼衬砌；③在大坝右岸新建隧洞，进口卧管控制放水，消力井设应急放空孔，斜拉闸门控制；④坝前清淤，坝体白蚁防治，新建管理用房，建议完善观测设施后根据规范规程进行观测记录并形成档案，落实日常运行管理和维修经费。			
	建设性质	改扩建	总投资（万元）		150.34
	土建投资（万元）	96.87	占地面积（hm ² ）		永久：0.198 临时：0.037
	动工时间	2024.04	完工时间		2024.11
	土石方（m ³ ）	挖方	填方	借方	余（弃）方
		1331	502	0	829
	取土（石、砂）场	/			
	弃土（石、渣）场	/			
项目概况	涉及重点防治区情况	湘水中上游省级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	地貌类型		丘陵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t/km ² ·a]	484.01	容许土壤流失量[t/km ² ·a]		500
项目选址（线）水土保持评价	项目区不处于水土流失严重、生态脆弱的地区；避开了泥石流易发区、崩塌滑坡危险区以及易引起严重水土流失和生态恶化的地区；避开了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实验区，不占用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不处于重要湖泊以及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其他江河、湖泊的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以及水功能二级区的饮用水源区。综上，项目选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的相关要求，主体工程选址不存在制约因素，项目建设可行。				
预测水土流失总量（t）	29.91				
防治责任范围（hm ² ）	0.235				
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防治标准等级		南方红壤区防治一级标准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7	表土保护率（%）	92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林草覆盖率（%）	36.09
水土保持措施	主体工程区	(1) 工程措施 主体已列：大坝下游岸坡排水沟 39m。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 96m ³ 、表土回填 96m ³ 。			

		(2) 植物措施 主体已列：大坝下游坝坡草皮护坡 478.00m ² 。 (3) 临时措施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 214m、临时沉砂池 5 个。		
	临时堆土区	(1) 临时措施 方案新增：密目网临时苫盖 141m ² 。		
	表土堆置区	(1) 工程措施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 21m ³ 。 (2) 植物措施 方案新增：撒播草籽 75m ² 。 (3) 临时措施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 42m、密目网临时苫盖 75m ² 。		
	临建设施区	(1) 工程措施 方案新增：表土剥离 90m ³ 。 (2) 植物措施 方案新增：撒播草籽 300m ² 。 (3) 临时措施 方案新增：临时排水沟 95m、临时沉砂池 1 个。		
水土保持 投资估算 (万元)	工程措施	0.605 万元	植物措施	1.22 万元
	临时措施	0.475 万元	水土保持补偿费	0.235 万元
	独立费用	建设管理费	0.05 万元	
		水土保持监理费	3.00 万元	
		设计费	2.00 万元	
	总投资	7.81 万元		
省级水土保持专家库专家信息		姓名：李志钢	专业及职称：水利水电工程/高工	
		单位名称：株洲市水利水电规划勘测设计院	电话：18684714020	
		证件类型和号码：高级工程师，		
		加入专家库时间和文号：2023/5/17，湘水办函【2023】113 号		
专 家 审 核 意 见	主体工程水土保持评价		合理可行	
	防治责任范围和防治分区		基本合理	
	水土流失预测内容、方法和结论		基本合理	
	防治标准及防治目标		合理	
	措施体系及分区防治措施布设		基本同意	
	施工组织管理		同意	
	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同意	

经审查, 本项目符合设计规划要求。 同意上报审批。 (专家签名): 李志刚 2024 年 3 月 7 日			
编制单位	湖南省楚天绿源水利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攸县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及电话	陈琼/15173318111	法人代表及电话	谢志国/13975357656
地址	攸县联星街道办建设中路134号4楼	地址	攸县发展中心四楼3A33室
邮编	412300	邮编	412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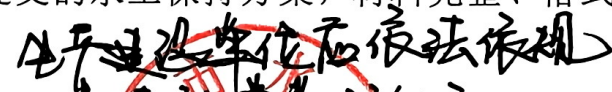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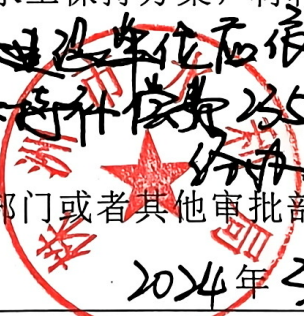
注:

- 1、封面后应附责任页
- 2、报告表后应附项目支持性文件、地理位置图和总平面布置图
- 3、用此表表述不清的事项, 可用附件、附图表述。

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

编号：

项目名称	攸县网岭镇焦冲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建设地点	位于攸县网岭镇灯笼桥村境内。项目地理坐标为：东经 113° 15' 13" ， 北纬 27° 15' 29" 。		
区域评估情况	开发区名称：无		
	水土保持区域评估报告审批机关、文号和时间：无		
水土保持方案公开情况	公示网站：水土保持公示网 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306356		
	起止时间： 2024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3 月 6 日		
	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公示期内，无单位和个人针对此项目提出意见和异议		
生产建设单位	名称：攸县水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23MA4L3APM69		
	地址：攸县春联街道春联社区发展中心主体楼 4 楼 3A21 室		
	电子信箱：		
	法人代表：谢志国 联系电话：13975357656		
	授权经办人姓名：刘志忠 联系电话：13975379391 证件类型及号码：身份证 XXXXXXXXXX		

生产建设 单位承诺 内容	1.已经知晓并将认真履行水土保持各项法定义务。 2.所填写的信息真实、完整、准确；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的要求。 3.严格执行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按照所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有效防治项目建设中的水土流失；项目投产使用前完成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并报备。 4.依法依规按时足额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5.积极配合水土保持监督检查。 6.愿意承担作出不实承诺或者履行承诺的法律责任和失信责任。 7.其他需承诺的事项： 法人代表（签字）： 生产建设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审批部门	上述承诺以及提交的水土保持方案，材料完整、格式符合规定要求。    2024年3月15日

备注：1、本表除编号、许可决定部分外，均由生产建设单位填写。

2、本表“公众意见接收和处理情况”因内容较多填写不下时，另附页填写。

3、本表“生产建设单位承诺内容”和“审批部门许可决定”不可分割，分割无效。

4、本表一式3份，生产建设单位、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审批部门）、监督检查部门各执1份。